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（督學室）

承辦人：張明哲

電話：08-7320415-3697

傳真：08-7347551
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50504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輔導團-團員遴聘實施計畫-111

(4136134_11150504700_1_4136134_11150504700_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1學年度「國民教育輔導團」團員遴聘實施計畫及報名表一份，請 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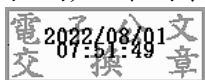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、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111學年度輔導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鼓勵所屬校長及優秀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各校有意願報名參加之校長及優秀教師請於110年8月12日前備妥報名表件送各領域召集學校參與遴選。
- 四、領域召集學校：國中自然科學領域（滿州國中）、國中數學領域（里港國中）、國中社會領域（崇文國中）、中國語文領域（長治國中）、國中英語文領域（萬丹國中）、國中藝術領域（公正國中）、國中健康與體育領域（至正國中）、國中綜合活動領域（琉球國中）、國中科技領域（明正國中）、國小自然科學領域（大平國小）、國小數學領域（大路關國中小）、國小社會領域（大成國

小)、國小國語文領域(隘寮國小)、國小英語文領域(富田國小)、國小藝術領域(泰武國小)、國小健康與體育領域(玉田國小)、國小綜合活動領域(土庫國小)、國小生活課程(潮州國小)、國小科技領域(北葉國小)、國中小本土語文領域(里港國小)、國中小海洋教育議題(白沙國小)、國中小人權教育議題(北葉國小)、國中小性別平等議題(信義國小)、國中小地方輔導群(林邊國小)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社團法人屏東縣家長協會、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、屏東縣教育產業工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教師會

副本：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督學室、本府教育處唐郁卉督學、本府教育處郭小蘋督學、本府教育處陳菁徽督學、本府教育處林淑真督學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(蔡有垣)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(邱春榮)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(陳弘儒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(吳倩雯)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(徐瑋苓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